

題號： 439
科目： 財政法
節次： 2

國立臺灣大學 108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試題

題號：439

共 1 頁之第 1 頁

- 一、 財政收支劃分法為我國規範中央與地方財政權限分配之重要法律，近年來迭有修正建議。試從法學觀點敘述現行財政收支劃分法有何問題？及其理想之修正方向為何？（50%）

- 二、 某縣議會於審查下年度縣政府總預算之際，以警方交通違規執法嚴苛，導致縣民荷包失血為由，一方面決議將下年度編列的交通違規罰鍰歲入預算案從 1 億元刪減為 5,000 萬元；另一方面則針對水電費歲出預算案編列 10 億元部分，作出「凍結 20%，俟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」之決議。試從預算法觀點，分析前揭決議的法律效力。（50%）

試題隨卷繳回